

共青团甘肃省委办公室文件

甘团办发〔2021〕2号

关于开展2021年“庆祝建党百年 弘扬志愿精神 助力乡村振兴”学雷锋志愿服务月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团委、直属团委：

今年3月5日，是毛泽东同志发出“向雷锋同志学习”题词58周年，也是第22个中国青年志愿者服务日，今年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传承和弘扬雷锋精神重要指示精神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团中央十八届五中全会精神，积极倡导时代新风正气，以“3·5”学雷锋纪念日为契机，全面启动“3·5”学雷锋志愿者服务月活动，在全社会进一步弘扬雷锋精神及“奉献、友爱、互助、进步”的志愿服务精神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。经团省委研究，决定以“庆祝建党百年 弘扬志愿精神 助力乡村振兴”为主题开展2021年“学雷锋”志愿服务月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庆祝建党百年 弘扬志愿精神 助力乡村振兴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3 月

三、活动安排

在 3 月集中开展为期一个月的“学雷锋”志愿服务活动。组织动员全省广大青年志愿者喜迎建党百年，开展乡村振兴、疫情防控、生态环保、阳光助残、社区服务等志愿服务活动，树立新时代雷锋精神榜样，引领新时期志愿服务风尚，彰显甘肃青年时代担当。

四、开展一场主题活动

各市（州）团委、直属团委要在“3·5”学雷锋日当天，开展以“庆祝建党百年 弘扬志愿精神 助力乡村振兴”为主题的志愿服务活动，活动形式、内容、规模不限。通过全省集中活动，用最朴实的行动诠释雷锋精神，努力营造“志愿服务就在身边”的社会氛围，为迎接建党一百周年营造浓厚氛围。

五、开展系列主题活动

（一）喜迎建党百年志愿服务活动。各级团组织要充分认识到建党百年的重大意义，提高政治站位、坚持正确方向、突出思想内涵，广泛动员指导青年志愿者开展喜迎建党百年志愿服务活动。围绕党史、新中国史、改革开放史、社会主义发展史开展主题学习宣教活动，在学思践悟中坚定理想信念，在奋发有为中践行初心使命。组织探望老党员、困难党员、抗战和

退役老兵，为他们送去关心和问候。充分利用我省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，组建青年志愿者宣讲队，加深学习理解，传承红色基因，厚植爱国主义情怀，在志愿服务中实践“听党话，跟党走”。引导青年将自身成长与奋斗理想融入时代主题、汇入复兴伟业，以实际行动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。

（二）开展“乡村振兴·青年建功”志愿服务活动。围绕“产业兴旺、生态宜居、乡风文明、治理有效、生活富裕”总要求，在乡村大力弘扬志愿服务精神，联合相关职能部门，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助农兴农志愿服务。深入实施“青春兴陇”五项目工程，为实现产业振兴、人才振兴、文化振兴、生态振兴、组织振兴增添助力。大力倡导文明乡风，积极参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志愿服务建设。大力开展移风易俗、积极开展弘扬婚恋新风主题志愿服务活动。引导大中专学生积极参与“返家乡”社会实践、“三下乡”志愿服务活动，组织引导全省广大青年志愿者积极参与美丽乡村建设，为建设农业强、农民富、农村美的新时代社会主义新农村贡献力量。

（三）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工作。各级团组织要按照“服务大局、因需而动”的原则，根据当地疫情防控实际，参照《甘肃省疫情防控应急志愿服务工作指引》，组织动员青年志愿者科学、有序参与疫情防控志愿服务。主动联系本级有关部门协助做好人员排查、住户信息收集、日常体温检测、健康情况记录、生活用品采购、防疫物资分发等工作。在线上线下讲述抗疫故事、学习抗疫英雄、弘扬抗疫精神、宣传官方权威信息，引导

群众理性认识疫情、克服松劲心态、坚定必胜信心、科学做好防护。发挥青年群体的创造力和专业优势，有效整合社会力量，统筹各方服务资源，助力疫情防控工作。

（四）开展生态环保志愿服务活动。各级团组织要围绕甘肃省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部署和目标任务，结合团省委实施的“美丽甘肃·青春行动”，在3月集中开展生态环保志愿服务活动。广泛开展生态文明宣传教育，引导全省广大青少年积极参与黄河流域生态环境治理，深化“保护母亲”行动，积极参与植绿护绿、“三减一节”、垃圾分类、农村人居环境治理、全域无垃圾等志愿服务实践活动，持续推进“青年林”建设。教育引导青少年增强生态环保意识，带动公众共同关注环保，提高全社会对环保志愿服务工作的关注和认可，为促进美丽甘肃建设做贡献。

（五）开展助残“阳光行动”志愿服务活动。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学雷锋志愿服务月，组织开展多种形式的助残活动。对困难残疾人家庭、福利院、残疾人康复机构、特教学校、托养照护机构进行慰问。对受疫情影响出现收入减少、缺乏监护或照料等困难的残疾人，要给予特别帮扶。积极开展健康扶贫政策和健康基本知识宣讲、健康义诊活动，加强助残志愿者的专业化服务能力，发挥互联网优势，科学构建机制、搭建平台，正确引导青年群体、志愿服务组织自身的力量，以“团队+残疾人家庭”、“志愿者+残疾人”等服务方式，开展结对接力服务。

（六）开展社区（村）便民志愿服务活动。各级团组织要围绕扶弱济困、提升社区（村）治理功能等内容集中开展团员

青年志愿服务进社区（村）相关活动。以关爱社区（村）空巢老人、留守儿童、残疾人、防疫人员家属等群体为重点，组织志愿者采取“一对一”“多对一”结对帮扶形式，开展爱心捐赠、日常照料、心理抚慰、学业辅导、亲情陪护、采买帮办等志愿服务。深化青少年维权岗、青少年零犯罪零受害社区（村）等平安创建志愿服务活动。因地制宜打造品牌项目，促进“学雷锋”活动常态化，推进“团队帮扶+结对接力”的模式，鼓励青年志愿者队伍与区域内的社区（村）结对，建立“学雷锋”服务阵地。

六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要高度重视，精心组织。各级团组织和广大团员青年要提高政治站位，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团中央有关要求，精心组织，统筹协调，设计活动方案。要因地制宜、因势利导，有效整合各战线、各系统、各领域志愿服务资源，努力搭建工作平台和载体，营造良好氛围。要积极动员参与志愿服务的人员统一使用“志愿汇”手机 APP 进行实名注册，系统免费为注册志愿者提供保险保障，提升活动影响力。通过活动开展推动团员青年成为注册志愿者，做好志愿者关爱激励工作，提升青年志愿者归属感和获得感。

（二）要创新形式，营造氛围。各级团组织要充分利用新闻宣传阵地，依托门户网站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抖音等平台，广泛宣传“学雷锋”志愿服务活动，形成示范导向，为活动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各级团组织官方微博要以#庆祝建党百年 弘扬志愿精神 助力乡村振兴#为主题集中发布“学雷锋”志愿服务活动

动，并@中国青年志愿者、@甘肃青年、@甘肃青年志愿者进行发布。立体化宣传志愿服务活动，有效提升活动影响力。

（三）要按时反馈，统一推进。“3·5”学雷锋日当天集中活动结束后，请各市州、直属团委于活动当天报送3张活动照片和100字以内的活动说明，团省委将进行集中宣传。3月份集中开展的志愿服务情况，于4月6日前将活动总结上报至指定邮箱。（文件以“XXX团委‘学雷锋志愿服务月’阶段材料/总结材料”命名）。

联系人：高振叶

电话：0931-8121720

电子邮箱：8121832zyz@163.com

共青团甘肃省委办公室

2021年3月2日

共青团甘肃省委办公室

2021年3月2日印发